

学生缓考流程

工作依据：《东北林业大学本科生补考、重修及缓考管理细则》（东林校本〔2024〕22号）

经办人：林 峰 **电话：**0451-82190823 **地点：**综合办公楼 519

分管领导：陈立钢 **电话：**0451-82190819 **地点：**综合办公楼 525

办结期限：3 个工作日

工作要求：考试前一周申请

